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为 61,635,220 股，占公司总股本 7.7343%；
2.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6 年 12 月 29 日（星期四）；
3. 本次公司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属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587 号”文核准，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61,635,220 股。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已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托管手续。并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份由非公开发行前 736,685,173 股变更为 798,320,393 股。

2016 年 1 月 12 日，公司授予时任财务负责人的 100,000 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798,320,393 股变更为 798,420,393 股。2016 年 5 月 18 日公司回购注销 1,513,173 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总股本由 798,420,393 股变更为 796,907,220 股。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股份总数为 796,907,220 股，其中，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为 199,172,448 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一）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做出的各项承诺

1. 《新增股份变动及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

公司股东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谢雄友、吴天舒、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锁定本公司/本人所认购股份，不得进行流动转让。

2. 股东在公司收购和权益变动过程中做出的承诺：

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公司收购和权益变动过程中没有相关的承诺。

3. 法定承诺和其他承诺：

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无法定承诺和其他承诺。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上述各项承诺履行情况

经核查，上述各限售股份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了各自的锁定承诺，未发生转让、委托他人管理或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对其进行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 2016 年 12 月 29 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为 61,635,220 股，占公司总股本 7.7343%；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8 位，其中 2 人为自然人股东，其他均为法人股东；

（四）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
1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433,962	9,433,962
2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89,308	6,289,308
3	谢雄友	503,147	503,147
4	吴天舒	12,327,044	12,327,044
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194,968	6,194,968
6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433,962	9,433,962
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232,704	7,232,704

8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220,125	10,220,125
合计		61,635,220	61,635,220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

-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2、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的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
- 3、上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 4、中信建投证券对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禁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本结构表；
- 4、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8日